

股票代码：600399 股票简称：抚顺特钢 编号：临 2022-028

##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2年4月29日、5月5日、5月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2年4月29日、5月5日、5月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征询了公司控股股东相关情况，现说明如下：

####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披露了《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公告》（临2022-02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

##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特钢集团”）征询，公司与东北特钢集团共同确认：截至目前，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与公司有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以及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

##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2年4月29日、5月5日、5月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七日